

证券代码：300771

证券简称：智莱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鸥先生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为公司提供公正、公允的审计服务，满足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。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 日